

從九一八到七七

從「九一八」到「七七」

目 錄

- 一 從「九一八」到「七七」……(1—34)
- 二 抗戰以來日寇勸降與國民黨反動派妥協投降活動的一筆總賬……(35—86)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日寇多門師團，國民黨對馬占山抗戰不予接濟。十九日日寇佔領張甲。馬占山通電稱：「內無糧草，外無援軍，」退守副山。

七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成立於瑞金，發佈對外宣言。九日又發佈「告全國工人與勞動民衆書」，號召「取消日本帝國主義在華特權，驅逐日本帝國主義出中國。」

第二次不抵抗

八日，天津日便衣隊及憲兵暴動。九日炮轟華界。十四日南京政府訓令冀主席王樹常，與日司令香月談判，締結屈辱條件三項，向日道歉，取締反日言論，中國先撤防禦工事。

十四日，國民黨四次代表大會開幕，發表宣言稱：「中國政府尊重國聯決議，盡力避免衝突，加意保護日僑，使無任何不幸事件發生，……望國聯於此次開會時，實行盟約第十五及十六條之規定，迅速予日本之侵畧行動以有效之制裁。」

第三次不抵抗

二十二日，日軍進攻錦州。二十四日，南京政府訓令施肇基謂：「中國政府……忠實信賴國際聯盟，信賴國盟乃吾人唯一之義務。」二十六日又電施令其向國聯提議，劃錦州爲『中立區』，請求日軍不再前進，以中國駐軍退關內爲交換條件。二十七日，南京外交部正式公佈，劃錦州爲『緩衝區』。全國輿論，紛起反對。

所謂攘外必先安內

顧維鈞就外長職，舉行宣誓。蔣介石發表演說謂：『攘外必先安內，統一方能禦侮，未有國不統一而能取勝於外者，故今日之對外，

無論用軍事方式解決，或用外交方式解決，皆非先求國內統一不能爲功。」

十二月四日，南京政府以全國人民反對，電施肇基取消劃錦州爲『中立區』，同時明令張學良『死守』錦州。（按：南京這一命令，不過寫給人民看看而已，錦州戰爭中，南京政府仍是一本不抵抗政策，派東北軍打打，以敷衍國民。二十一年一月三日，日寇終於安然開入錦州）。六日，守錦軍隊代表王達會對大公報發表談話云：「東北軍在前敵抵抗亦無不可，惟須舉國一致。爲國犧牲，原無不可，而餉項彈械，均無接濟，如何作戰？中央僅下令死守，豈欲兵士徒手作戰耶？此次最可痛心者，爲受傷兵士均無藥醫，聽其呻吟！」

鎮壓羣衆抗日運動的第一個重要事實

北平、上海、廣州、濟南各地學生赴京請願。十七日聯合向中央黨部請建目的地，軍警齊出，紛向學生衝擊，在中央日報館前，軍警開槍，並以刺刀亂刺學生，死傷遍地，報館門前即陳屍三十餘具，被捕者百餘人。十八日，中央黨部發佈文告謂：學生『越軌行動』，軍警乃『自衛手段』『正當處置』，並派警衛師二旅、六十一師二團及巡警包圍學生住處，拘押學生至下關車站，強迫回校。

十日，國聯行政會通過決議謂：日本在東北有『獨斷權』。又決議組織調查團來華。

十八日，太原國民黨部槍殺請願學生，死數人，傷數十人。

二十一日蔣介石辭去南京政府主席及兼職，孫科任行政院長，林森任國民政府主席。

一九三二年（民國二十一年）

一月五日，陳銘樞電促胡汪蔣入京執政，汪蔣一同赴南京，重新

上台。

二十日，上海日浪人縱火焚毀三友寔業社，搗毀北四川路豐商店。

二十四日，日特務機關放火焚燒日公使重光公館，作為進攻上海之藉口。

第四次不抵抗

二十七日，日領事向滬市長提出最後通牒，限四十八小時內答覆。南京政府訓令吳鐵城取消抗日救國團體，封閉「民國日報」，禁止反日言論，並指定於二十八日午後一時四十分對日領圓滿答覆。

二十五日，十九路軍軍長蔡廷楷表示：「日軍倘敢進犯，決予抵抗。」

二十八日下午四時，蔣介石電令十九路軍撤退真茹南翔，上海閘北一帶防務，令憲兵担任。夜十時，日海軍陸戰隊突向北站、江灣、吳淞等地進攻，十九路軍撤退未及，與日軍接觸，奮起抗戰。

國民政府為躲避「暴力威脅」，遷都洛陽。三十日發表遷洛宣言。

各省將士向南京政府請纓抗日，自願犧牲。三十日，蔣介石通電全國將士謂：勿輕動，「枕戈待命」。

三十日，中國共產黨上海黨部發動全滬日廠工人大罷工，組織上海各界民衆反日救國會，支持抗戰。工人學生參加抗戰。

二月，蔣介石下令中國海軍，勿配合十九路軍作戰。海軍部長陳紹寬密令各艦隊云：「准日海軍司令來函「此次行動，並非交戰。如中國海軍不攻擊日艦，日艦亦不攻擊中國軍艦，以維友誼。」等情；凡我艦隊，應守鎮靜！」一日下午十一時，日艦在南京向下關開炮。三日上海日艦炮擊吳淞各地，中國海軍均奉命「不准還擊」。九日

海軍部次長李世用與日軍司令野村同坐汽車參觀各處戰壕。

二日，英、法、美、意、德五國公使照會中日兩國，提議劃上海為國際共管之「中立區」，國民政府表示同意。四日，外交部覆英美各國牒文云：「對於貴國政府所通知之提議，特行接受。」

十五日，汪精衛在徐州紀念週講演謂：中國外交方針為「一面抵抗，一面交涉。」

二十六日，中國共產黨中央表示堅決反對「退却」「停戰」。

第二次對抗日武裝發動的破壞

國民政府扣留國內外人民援助十九路軍捐款，拒絕十九路軍接濟。

三月二日，十九路軍撤退南翔崑山第二道防線。三日發表退兵通電謂：「我全國軍民猶以巢幕游釜為安，罔識聞牆禦侮之義。忘同屬之櫻寇，作鄉鄰之閉戶。是誠為仇者所快，而愛者所痛矣！」

三日，滬粵一部份國民黨人對南京妥協政策深表不滿，駐滬一部份中委致電蔣汪云：「日人陸續增援，至窮師數萬，我方……合計不過三四萬人，每戰對敵衆寡懸殊，益以疲勞，上海之危，早在意料！……迭電請援，聲嘶力竭，以致為敵所乘。……觀十九路軍通電有：「後援不繼」之語，孰令致之，當局不能不負其責也！」

四日，國聯行政會議決：中日兩國在第三國協助下，商討停戰協定。國民政府派郭泰祺為談判代表。

九日，偽「滿洲國」宣佈成立，溥儀為執政，鄭孝胥任總理。十三日，蔣介石對路透社發表談話謂：「東北成立偽國，完全為日方一手包辦，政府雖痛恨溥儀等甘為傀儡，但如討伐，即難免擴大戰爭，考慮結果，暫不頒討伐令。」

十四日，國聯調查團來滬。

法西斯組織復興社成立，自述其成立目的爲：「於此內憂外患危急之秋，如欲設法謀國家的統一，奏安內攻外的實效，則政治上獨裁的要求，乃較之任何國家更爲迫切。因此，在領袖偉大的決心之下，於是有本團體的創立。」

降日「剿共」的政策

四月七日，國民政府召集「國難會議」於洛陽，議決「對日交涉」、「全力剿共」方針。

十二日申報、大公報著論，反對國民政府「對日交涉，不惜忍辱屈服，對於共黨勢在必剿」之國策。

中華蘇維埃政府對日宣戰。

十五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發佈：「對日戰爭宣言」，正式宣佈對日戰爭，領導全中國工農紅軍和廣大被壓迫民衆，以民族革命戰爭驅逐日本帝國主義出中國。

十八日，馬占山、丁超、蘇炳文聯合黑、吉義軍，三路進攻日寇。西安、渭南、北平各地學生，組織抗日團體，遊行示威，搗毀國民黨黨部。二十五日，戴季陶在西安講演。學生包圍戴季陶，並焚燬汽車。二十六日，全市學生進行抗日驅戴運動，軍警槍殺學生。

五月二日，上海各團體聯合會通電全國，反對出賣上海。三日，該會代表四十餘人，痛毆郭泰祺。

第一個賣國協定

五日，上海停戰協定簽字，中國承認上海爲非武裝區，不駐軍隊。反之，日本可以駐兵。

堅決屠殺人民

二十一日，蔣介石兼任鄂豫皖三省剿共總司令，發表「告將士書」云：「中正行將出發鄂豫皖，率各軍圍剿赤匪，信賴總理之威靈，國民之努力，諸將士之忠誠戮力，必能於最短期間，清除匪患，以安民族。幸而完成此素願，決解甲歸田，表我心跡。然軍人以身許國，不能成功，誓當成仁。苟中正因此捨命疆場，……則對我全國袍澤，惟望始終認定中正所指之光明大路，永不為反動政客作工具。……凡此披肝瀝膽之言，……我將士視之為將官之訓示也可，為家大兄弟之詔告也可，即視為中正遺囑之遺囑亦無不可。」

二十三日，軍委會下令十九路軍，立即調閩「剿共」。

六月十八日，國民黨特務刺死民權保障同盟副會長，宋慶齡、魯迅、葉元培等均接到暗殺警告。（按：這一時期上海革命青年抗日份子生命均朝不保夕，被殺被捕者無數）。

十八日，日寇進攻熱河朝陽寺。

二十三日，蔣介石召集「勦匪會議」於廬山，蔣講話云：「這回圍剿的成敗，是國家生死存亡的關鍵。……現時匪區是中國的中心區域，……是患此時若不能立即肅清，中國惟有滅亡而已。」議決設「剿共總部」於漢口，推行保甲制、聯座法，組織保安隊，開始四次「圍剿」。

八月，上海反帝同盟大會被特務破壞，到會者均遭捕殺。

帝國主義為援助南京政府，允停付庚款一年。

對於蘇區施行三光政策

九月，漢口剿共總部下令各「剿共」軍隊云：「匪共產保存田地，始終為患，應作如下處置：（一）匪區壯丁一律處決；（二）匪區

房屋一律燒燬；（三）匪區糧食分給剿共義勇隊搬運出匪區之外，搬運者一律燒燬。須用快刀斬亂麻手段，否則剿滅必成徒勞」。於是國民黨軍隊侵入各蘇區，所到之處，雞犬不留，盡其所能，殘殺人民，焚燒及掠奪人民財產。

十月二日，國聯調查書發表，提出組織「特殊制度」，國際共管東三省。

五日，汪精衛發表對調查書感想六點：「認為依賴國聯並不錯誤」，「調查團報告書……之觀察，明白公允」。

五日，南京政府議決由外交委員會「精密研究」國聯報告書。二十六日中央社訊：外交委員會討論數次，並徵得蔣介石意見，已訓令國聯中國代表，對報告書原則接受。

六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通電反對國聯調查團報告書，指斥其出賣中國以取好日本，並指斥南京政府的接受。

九日，馮玉祥、李烈鈞、柏文蔚等十五人通電全國，指摘國聯報告書之謬誤，並要求「當局於政策有堅決之轉變，放棄不抵抗主義及依賴國聯之謬想，速解人民束縛，切實與人民合作，全國動員，抗暴日而復失地」。

十一月，國民政府與美國成立一千三百萬美麥借款。

國民黨中央宣傳部公佈：「宣傳品審查標準」，規定：凡宣傳共產主義、國家主義、無政府主義者，均為「反動」。凡批評國民黨不抵抗政策、要求抗日者，均為「危害中華民國」，「一律禁止」，「以免流毒」。

十二月，國民政府遷回南京。二十二日開四屆三中全會，通過「限期召集國民參政會」，（按：這是一張空頭支票，直到抗戰後才召集了一個如意圖定的參政會。）「擬定憲草」。（按：此案交由立法院起草，費時三年多，草出了一個一黨專政的「五五憲草」。）

四日，義勇軍蘇炳文通電：「我已彈盡援絕，敵竟有增無已……將士死傷過半，實難支持。」率部退入蘇聯國境。

八日，日軍炮擊山海關，熱河形勢緊迫。

十二日，南京政府在全國要求人民壓迫下，與蘇聯恢復邦交。

日寇進圖華北，蔣介石堅持降日「剿共」的政策，賣國者賞，「敢言抗日者，殺勿赦！」

一九三三年（民國二十二年）

第五次不抵抗

一月三日，日寇攻陷山海關。

七日，南京政府申請國聯儘速採取有效辦法，制止日軍行動。

九日，義勇軍李杜部以彈盡援絕，退入蘇聯國境。

十一日，南京工人通電全國，要求抗日。

十七日，中華蘇維埃中央政府工農紅軍革命軍事委員會發表宣言：「爲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入華北，願在三條件下與全國各軍隊共同抗日」：「（一）立即停止進攻蘇區；（二）立即保證民衆的民主權利；（三）立即武裝民衆，創立武裝義勇軍，以保衛中國，及爭取中國的獨立統一與領土的完整。」

二十六日，日寇以蒙匪爲前驅合騎步炮空軍傾其全力進攻開魯。

二十七日，蔣介石赴贛「剿共」，二十九日在南昌總部訓話謂：「此次剿共之成敗，關係國家之存亡，亦卽我民族能否自衛自存之試金石」。

三十一日，國民黨南遷北平古物，人民羣起反對，搬運工人罷工，各民衆團體致書南京政府謂：「此時亟應速定方針，……乃救國大計未見，而急急於古物之遷移，偷換盜賣，……動搖人心，……此誠竭盡湯都之精神，不從事抵抗之表現。」

三月，熱河湯玉麟勾結日寇，撤退樂東。四日，日軍一百餘名，進佔承德。

同日，孫殿英在赤峯抗戰。

第六次不抵抗

五日，冷口宋哲元部抗戰，喜峰口、古北口黃杰、關麟徵部將士自動抗戰。（此時平津長城間有中國軍隊三四十師，蔣介石用以監視抗戰部隊，軍隊中有將士自動請求抗敵者，蔣下令云：「敢言抗日者，殺勿赦！」）

六日，蔣介石由滬轉車北上，九日與宋子文、張學良會議於保定，議決張學良去職，何應欽兼任北平軍委分會委員長職。十二日，何應欽見蔣令其對關內外各部義軍「負責縮編」。

九日，孫殿英絕糧無援，撤退多倫。

十二日，黃杰率部撤退南天門。

二十四日，蔣介石飛平與何應欽商談對日妥協辦法。

二十六日，蔣介石與汪精衛在京會商，決定：「全力剿共」。

二十七日，日本正式宣告退出國聯。二十八日中國政府對日退出國聯發表宣言謂：日本退出後，「在二年內，國聯所加於彼之一切責任及約章，與國聯會議所賦予彼之義務，依然須負擔履行。」

四月三日，日寇進攻樂東。十四日，何應欽下令放棄樂東。十七日，全為日軍佔領。

**蔣介石說：革命的敵人不是日本，而是
中共。東四省失掉，他不負責任。**

四日，蔣介石離京赴滬「剿共」，七日在撫州對中路軍訓話謂：「國家的大患不在倭寇，而在江西的土匪，所以我雖然是到北方去了

，一刻也不會忘記江西的匪患，更不會忘記五二、五九兩師失敗的慘痛（按：此時正係堅主抗日的英勇紅軍粉碎了反革命的四次「圍剿」）……湏知道我們革命的敵人不是倭寇，而是土匪，東三省熱河失掉了；自然，在能稱統一的政府之下失掉的，我們應該要負責任，不過我們站在革命（？）的立場說，却没有多大關係。」

十日，蔣介石又在南昌召集將領說明：必先剿共，徵之歷代興亡，安內始能攘外，在匪未剿清之先，絕對不能言抗日，違者即予最嚴厲處罰。

五月一日，汪精衛在南京中央黨部講「抗日與剿共」謂：抗日必先「剿共」，「如諸葛武侯要出兵中原，必先平定南蠻。」抗日「只能問盡力與否，至於勝敗利鈍是不能逆料的。」「剿共」則「要有最大決心。」

三日，何應欽下令取消河北境內義勇軍救國軍等名目，不遵命改編者，皆予鎮壓。

二十五日，中共中央發表『爲反對國民黨出賣華北平津告民衆書』，號召全國人民，『起來反對日本帝國主義進攻平津，反對國民黨南京政府和北方軍閥新的賣國』。

二十六日，馮玉祥、吉鴻昌、方振武成立『抗日同盟軍』於張垣。

第二個賣國協定

二十七日、汪精衛、蔣介石在廬山會議，商討華北停戰問題。二十八日，汪蔣聯名通電：「救國必先剿共」。同時又聯名電馮玉祥，責其「妨害中央統一政令」。三十日，黃郛遵照汪蔣指示，簽訂「停戰協定」於塘沽。（按：此即有名的「塘沽協定」。根據這一協定，中國丟掉領土計四省之多，並把綏東、察北、冀東劃爲日寇可以自由出入地區。損失之大，爲近百年來一切賣國條約所不及。）

六月一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中央政府發表「爲反對國民黨出賣平津華北宣言」，反對「塘沽協定」，並謂：紅軍會提出三個條件，與一切軍隊停戰抗日，『但是國民黨對於蘇維埃政府這一號召的回答是：對於日寇帝國主義新的投降與出賣，強迫東北抗日的士兵後撤，解除東北義勇軍武裝，壓迫全中國民衆一切反日反帝的運動，組織新的力量，向蘇區進攻，增派大批飛機，來轟炸蘇區內的勞苦民衆與和平居民。同時却無恥地造謠說：國民黨不能出兵抗日是……由於中國工農紅軍「障礙抗日戰爭」，說「中國沒有力量抗日」，故「不得不忍痛停戰」』。

法西斯的恐怖統治

二十日，上海日文「每日新聞」載一長文，透露中國法西斯恐怖云：「法西斯暴力團的橫行——襲擊共產黨，逮捕左翼作家。……這種暴力團的尖刀，不僅向着共產黨員，而且向着反蔣派的政客，……爲了達到這種目的，派往以上海爲中心的滬寧、滬杭兩沿線去的偵探隊鐵血團團警班（法西斯的政治警察）總計十組，團員達二百餘人。……法西斯暴力團的兇殘日益上升，演出許多流血的慘案，使得中國人民均抱着極端恐怖情緒。現在上了暴力團黑色名單的人，已有十多名。左聯的重鎮魯迅，身邊危險。茅盾也遭法西斯下了逮捕令，這是確實的消息。」又述及法西斯在文化方面的活動云：「向來以秘密工作爲主，努力於養成基本幹部的藍衣社運動，已經半公開的在學界中進行這一傾向，已由長江一帶波及平津地方，而上海真茹的暨南大學，早就因法西斯活動而極端右傾化，該校校長鄒洪年以下教授劉炳藝、白瑜、孫白鸞等已經入黨，本月中旬，以學生騷動爲起點，驅逐左傾教授與共產主義學生，法西斯化達於極點。大夏、光華、交通等大學也受這種運動的波及，中國公學的教授樊仲雲等也以担任文化運動有力黨員而活動發行着機關報「前途」。……蔣介石的藍衣社……聘請

二三十個德國人做法西斯運動的指導者和組織，在南京用德國留學生大事翻譯關係文獻，以分配各黨員。」

宋子文要求國聯幫助與中國技術合作，國聯派拉西曼來華。

七月，抗日同盟軍克康保、寶昌、沽源，十二日收復多倫。

國民黨設立廬山軍官訓練團，十八日舉行開學典禮，該團聘請以賽克特爲首的德國軍事顧問團及大批意美軍事教官，專門講授「勦共辦法」，蔣介石親往任教，灌輸法西斯主義、不抵抗主義與反共思想。

第三次對抗日武裝發動的破壞

八月，蔣介石電令龐炳勳爲察省「勦共司令」，率部入察，以十三師兵力包圍抗日同盟軍。九日，何應欽電馮玉祥，令其赴平。十四日馮被迫去總司令職。方振武、吉鴻昌聲明繼續抗日。

國民黨逮捕上海反法西斯代表大會參加者八十餘人，送往南京監獄，多被屠殺。

九月七日，抗日同盟軍進抵懷柔，何應欽派殷同與日代表商議共同「圍勦」同盟軍。二十日，方、吉軍入溧東，日軍在北，關麟徵、黃杰、萬福麟在東、西、南，四面圍擊同盟軍，方、吉部以彈盡糧絕，且受日空軍慘烈轟炸，宣告失敗。

第四次對抗日武裝發動的破壞

十月十四日，行政院駐平政務整理委員會黃郛、殷同、李擇一與日方商議共同在溧東「勦共」，（按即消滅中國抗日的武裝力量）鎮壓人民抗日運動。東北義勇軍鄧文、李忠義部被何應欽收編解散。義勇軍馮占海部彈盡糧絕，擬退入關內，何應欽拒絕馮部開入長城線，使其在關外便於日寇消滅。

賣國交涉——中日直接談判

蔣、汪令黃郛、何應欽與日代表岡村在北平秘密談判，中外各報傳出中國承認與偽滿通軍、通郵、通商、禁止一切抗日運動，日寇尤以借款及軍火供給國民黨作「剿共」與鎮壓抗日義勇軍之用。

國民黨集中一百餘萬兵力，二百架飛機，舉行五次「圍剿」。

十一月九日，國民黨特務暗殺吉鴻昌同志於天津國民飯店，吉受傷未死，蔣介石又乃通過帝國主義在天津法租界醫院，逮捕了他，並立即解至北平憲兵司令部，嚴刑拷打。二十四日，北平軍分會奉蔣介石令，槍決吉鴻昌同志。

二十日，福建成立人民政府。二十一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政府及工農紅軍與福建政府及十九路軍簽訂「抗日停戰協定」四條。

二十一日，中共中央為反對「中日直接交涉」發表宣言，號召全國人民「堅決反對國民黨的賣國交涉，反對國民黨出賣民族利益的任何協定！」

二十三日，汪精衛對監察院各委員否認與日進行談判，又謂：「即有交涉，亦不喪權不辱國。」

上海藝華影片公司、神州國光社、光華書店、良友圖書公司等均被特務搗毀，各影戲院、書店、報館均接到恐嚇信。

蔣介石派陳儀赴日，又派李擇一與日駐華日軍交涉，請求協助鎮壓福建抗日運動。

第五次對抗日武裝發動的破壞

十二月十一日，日艦四艘泊馬江，威脅十九路軍，日寇台灣浪人及漢奸大肆活動，二十八日佔領廈門，中央軍大舉自閩贛間進攻，與十九路軍戰於潤州、泉州一帶。二十五日中國海軍封鎖福建海口，蔣介石派空軍大舉慘酷轟炸福州。